



此心澄明 惯看秋月与春风

■常燕

“我在你这个年龄的时候,不要说对工作,即便对生活,也是随波逐流,不记得我曾有过任何规划。”同事倾诉,语气中透出的是对现在的我满满的肯定与羡慕。

但说实话,我不敢完全担上这夸赞。

这段话码出来之前,其实在我心中已经“摩挲”了许久。之所以迟迟不敢吐露,是因为我也不敢确定自己是否已对人生有了足够清晰的梳理,我怕对方失望。

走一步算一步,这种心态如今我也会有。只是更多时候是用尽全力后的顺其自然。

或诠释为“洒脱”二字,更合我意。

朋友说我骨子里其实是个大气、豪爽、仗义的男人。他眼光太毒,我无力反驳,只能静听。

好吧,我承认。但要说起豪爽的英雄人物,我更中意《三国》中的曹操,而不是刘备、关羽长和张飞尔尔。

对方笑我:何故非得是他?

原因有二。

第一,曹孟德头脑清晰而灵活,不迂腐不沉闷;第二,他的词写得气势磅礴、一泻千里。

一言以蔽之,有勇亦懂文。

小时候姥爷和二哥下棋,我蹲在旁边观看。总是看不明白为何姥爷会不经意间摆放一些看似无用的棋子,直到二哥突然一拍脑袋说:“我没有看到你那步棋!”我才反应过来姥爷的用意。

那时,我心中就暗暗服气,也对那种走一步看三步的人敬佩有加。可我天生不是那块料,小时候或许还能赖年龄小,如今只能无奈承认智商不够。

所以,当同事问到我是如何把自己的工作梳理得如此清晰时,我深感惭愧。若但凡有点眉目,我也只能感谢是阅读给予了我无数的指引和帮助。

前段时间聚餐,邻座悄声问:“你这么年轻,你写作的源泉来自哪里?别人可都是有丰富的人生阅历的累积啊。”

我听懂了,但我向来木讷,尤其在不太熟悉的人面前。正局促,不知如何简单而又准确地描述(这或许是所有写字人的通病)。幸好,旁边有人解了围:“她喜欢读书。”

哦,他明白了。

我也知晓了答案。如若不是别人

替答,我很有可能会说:“其实没有什么,就是写写自己的所感所思。”

对,我肯定会这么敷衍过去。

所以,有人说我孤傲。

天地可鉴,我就是不擅长语言表达,下意识地躲避社交。打小的毛病,一直没有改过来。

《脱口秀大会》中,鸟鸟说,若在森林里遇到一只吃她的老虎,恰好这时过来了一个人,她的第一反应不是请求帮助,而是在想:若此人把老虎打跑了,我是不是还得对他表示感谢?那么,我就必须得和他打招呼了。想想,怪麻烦的。

算了,干脆还是让老虎吃了我吧。

有鸟鸟托底,我也显得没那么“孤傲”了。至少我还能与人聚餐,还有好友二三可以偶尔聚众乱侃。

“最喜欢看你跳着走路了!”

我一惊,居然有人观察过我走路这点小事。

一瞬间,局促感又裹满了全身。

可不是么,成年人了,还跳着走路,除却有腿脚不爽的嫌疑之外,最可能的原因就是脑子有毛病。

呃,脑子应该毛病不大,只是喜欢跳着走路来表达内心的轻盈而已。

我为自己给出这个解释而鼓掌。

谁说不是呢?跳着走路,看似简单,其实不容易。首先,体重不能过于沉重,不然真弹不起来。然后,就是身上得少点烟火气,多点仙气,你瞅瞅哪个仙女儿走路不是轻飘飘的?

假期的每一天,都是我的人间天堂日。说这话,不是因为我不爱工作,实在是太喜欢可以自由支配时间的感觉了。

不分昼夜窝在卧室里,书桌前、床上、门后(躲避家里有客),躺着、坐着、站着、趴着,读各种书。

三毛说:“每个人只能活一次,可是在书中我们可以活很多次。”

这样算来,从元旦节到今天恰好一个月,我活了13次。何其之多,何其之幸?所以,阅读的每一天都是赚的,可不得跳着走路吗?

岁月如风铃,时而叮咚片刻,时而沉默良久。

无论哪种,都是这般静好。

不觉,又是一天。明天就是除夕了,打开窗户,楼下熙熙攘攘,各种说笑声不绝于耳。

可热闹是他们的,我的书里什么都有。

谢谢你们

喜欢那个连我都讨厌的自己

■樊朴

冬日的阳光,总是让人感觉到温暖和惬意。学校花园里的秋千上,洒落着点点光辉。午餐后,我在秋千上懒洋洋地晃来晃去的时候,被旁边一个洋溢着靓丽笑容的脸庞吸引住了目光,那笑容充满自信又洋溢着青春。作为一所职业学校里的文字工作者,怎么能够放过这么好的采访机会呢?

“同学你好,没事的话,我们聊会儿天呗?”

“当然可以啦!很高兴认识您!”

“嘻嘻!我也很高兴认识你,请问你是哪个专业的呀?”

“我是幼师专业的。”

“那你是怎么来到咱们学校的呢?”

“如果你问我为什么来到这里,可能我说不太清楚。但如果你问我,为什么来了就不愿意走了,那我们可以聊聊呀!”

女孩子的落落大方让我惊讶又惊喜,心中暗想,这肯定是个乐观自信的孩子,便接着问:“那你刚刚为什么说,来了就不想走了呢?”

女孩的回答让我意外,她说:“其实,我原来一直都挺自卑的。成绩不太好,长得不够漂亮,唯一的爱好是跳舞,却被老师和家人认为是不务正业,再喜欢,也都

不被理解,自己偷偷学习跳舞被周边的人发现了,也都是冷眼和嘲笑。没有人觉得我能行。”女孩接着说:“后来他们觉得我学习不好,就想让我学点技术,也好赚钱养家,我就出来找学校了。万万没想到,来到咱们学校以后发现,有专门教舞蹈的地方,还不光是舞蹈,钢琴、古筝、茶艺……我想到的想不到的,这里都有。进入班级以后,老师也不像原来的老师一样,只看重学习,他们不仅教我知识,也关心我的生活,支持我、鼓励我。”我发现她的眼睛亮晶晶的,那是自信的神采。缓了缓,她接着说:“宿管阿姨也都特别好,平时不仅关心我们起居,还帮我们缝衣服缝被子,这里像家一样温暖。所以,我特别喜欢在学校的感受,能够学自己喜欢的东西,把自己的能量散发出来。我真的很想谢谢他们,能够喜欢那个连我都讨厌的自己。”

“我真的很想谢谢他们,能够喜欢那个连我都讨厌的自己”,简简单单的一句话,让我愣了很久。当时我脑子里想了什么,现在已经不记得了,只记得她一蹦一跳地往教室飞奔的背影,那背影上洒满了阳光,让她整个人都发散着青春的光芒。

年味儿

■晨之风

小时候,进入腊月的门槛,村子里鞭炮声不绝于耳,大人们开始忙碌起来,购买各种过年的物品,喜庆的味儿明显多起来了。

在孩子们眼里,年味儿就是一块糖果,一身新衣服,就是跟着父母走亲戚,有好吃、好喝的,还会得到压岁钱。

我生活在豫东一个乡村里,那个时候,家里人吃饭都成问题。每年过年,是我一年里最高兴的时候,因为可以吃上大概一个月的好面馍。平日里没肉吃,到了过年,家里再穷,父母也要割上几斤肉来招待客人。客人来了,小孩子是不能坐

到饭桌前的,只能眼睁睁看着大人们坐在那里,悠闲地吃肉。直到客人散去,母亲这才发话:“可以吃肉了。”这是我最幸福的时刻,可以肆无忌惮地吃肉,不用担心挨骂。

现在的生活水平提高了,衣食无忧,天天跟过年似的,平日里想吃什么就有什么,想穿什么就买什么。特别是年轻人,手机在手,一切都可以在家里搞定。

近些年,我已经习惯了没有鞭炮声的新年,因为疫情的原因,我也习惯了戴着口罩出门。如今日子好了,我也要习惯这种新年味儿。

